

关于《安信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4 年第四次分红公告》的更正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安信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4 年第四次分红公告》。现将公告中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1、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中, 部分内容更正为：“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1 月 10 日”“除息日 2025 年 1 月 13 日（场内）2025 年 1 月 10 日（场外）”“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1 月 14 日”“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 2025 年 1 月 10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 年 1 月 14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中，部分内容更正为：“（1）权益登记日（2025 年 1 月 10 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3）基金份额持有人在 2025 年 1 月 8 日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期间，不能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4）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5）2025 年 1 月 14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本次分红情况。”“（6）投资者如需设置或修改本次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即 2025 年 1 月 10 日之前，不含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本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更改分红方式。”“（7）按照相关业务规则，红利再投资部分的份额持有期将自 2025 年 1 月 13 日开始重新计算。”

特此说明。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 月 11 日